

评 标 报 告

工程编号：440500201806220101

工程名称：汕头市龙湖区妈屿岛美化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

招 标 人：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招标机构：广东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

二 0 一 八 年 七 月 十 七 日

一、项目概况

工程名称：汕头市龙湖区妈屿岛美化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

建设规模：建设规模按入岛线路视点划分为海湾大桥俯视图、入村主路道口左右两侧建筑单体及西北岸沿海对望区三大改造区域，本项目工程范围包括建筑外墙面改造、铝合金装饰条(阳台、窗台、空调架)、钢屋顶改造等内容。根据工程改造总平面图，涉及本次改造工程的建筑有编号 1、2、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、10、13、14、15、16、16a、18、21、26、27、27b、28、29、31d、31f、33a、34、35、36、37 及天后庙上面，共 30 栋建筑纳入本次美化工程范围。

招标内容：设计范围：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设计、图纸变更、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、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。 施工范围：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、预算清单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，包施工、包材料、包工期、包质量、包安全生产、包文明施工、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、包结算、包相关配合服务。

二、招标过程

本项目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在汕头建筑信息网、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招标公告。

2018 年 7 月 17 日上午 8 时 30 分至 10 时 00 分，共有 6 家投标人递交了投标文件。名单为：

1. 联合体：深圳市永泰环境建设有限公司（牵头人）、四川致远博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（成员）
2. 联合体：深圳市广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牵头人）、汕头市潮阳建筑设计院（成员）
3. 联合体：深圳市创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牵头人）、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（成员）
4. 联合体：广东鼎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（牵头人）、广东鸿宇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（成员）
5. 联合体：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牵头人）、吉林省中天建筑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（成员）

评委主任签名：

6. 联合体：深圳建中路桥工程有限公司（牵头人）、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（成员）

三、评标过程及情况

本工程评标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 10:00 时至 15:00 时在汕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工程交易部评标室进行评标活动。评标委员会由 7 名专家组成，全部专家在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随机抽取产生。

该工程采用综合评估法。评审程序分为投标人形式评审、资格评审、响应性评审和详细评审。

形式评审情况：

联合体：深圳市广富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牵头人）、汕头市潮阳建筑设计院（成员）的投标函中工程费下浮率与投标函附表中工程费下浮率不一致，不符合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前附表 2.1.1 “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”的规定，不通过形式评审。其他投标人均通过形式评审。

资格评审情况：

联合体：深圳市创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牵头人）、广东智铭设计有限公司（成员）投标文件中的“联合体协议书”和“投标人声明”的签订日期为“2017 年 7 月 16 日”，评标专家对此评审意见不一致，2 位专家认定其违反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.4.2（2）的规定，资格审查不合格，5 位专家认定其资格审查合格，最终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，该投标人资格审查合格。

通过形式评审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评审。

响应性评审情况：

通过资格评审的投标人均通过响应性评审。

详细评审情况：

评委主任签名：

专家所填的下浮率中有一个未在评标办法规定($5\% \leq \text{下浮范围} \leq 10\%$)范围内, 评标委员会一致认定该下浮率无效, 不参与计算。

四、评标结果

评标委员会对评审结果进行确认后, 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方法对中标候选人进行排序如下:

第一中标候选人: 联合体: 深圳市金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(牵头人)、吉林省中天建筑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(成员)

(设计费下浮率: 13.00 %, 工程费下浮率: 7.30 %)

第二中标候选人: 联合体: 广东鼎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(牵头人)、广东鸿宇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(成员)

(设计费下浮率: 13.80 %, 工程费下浮率: 6.40 %)

评委主任签名:

其他评委签名:

评委主任签名: